

銘傳大學 114 學年度個人申請 評核項目與評定標準
學系：影音新聞暨社群傳播學系

審查資料 (80 %)

評核項目	評分參考	百分比
學習成長潛力	1. 依據修課紀錄、學習歷程自述探究學習目標是否明確、生涯規畫具體程度與自我學習與管理能力 2. 依據多元表現探究校內、外相關活動的參與程度	35
邏輯企劃能力	1. 依據學習歷程中修課紀錄，探究高中(職)在校的綜合學習表現 2. 依據學習歷程中課程學習成果之書面報告、實作作品、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相關課程學習成果等，探究邏輯與企劃能力。	35
藝能專業能力	1. 依據學習歷程多元表現中，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綜整心得展現，觀察與社會、傳播、公民素養等領域之相關程度。2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：文字能力的展現、科技或其他專業領域成果、研習活動參與、社會服務等	30